

惠州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文件 惠州市志愿服务联合会

惠文明办〔2017〕42号



关于做好迎接全国文明城市复查 入户宣传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文明办、志愿服务联合会：

为了切实做好迎接 2017 年全国文明城市复查工作，着力引导人们养成文明、守纪、礼让、关爱的良好习惯，进一步提升广大市民文明素质，提高群众对我市开展文明城市创建活动的知晓率、参与率、满意率、支持率，助力我市高水平夺取全国文明城市“四连冠”，根据市文明委有关工作部署，市文明办决定从 5 月 22 日起开展迎接 2017 年全国文明城市复查入户宣传工作，发动组织广大志愿者进小区入家庭宣传普及文明城市创建活动知识。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由市志愿服务联合会组建入户宣传志愿服务总队，惠城区、惠阳区、大亚湾开发区、仲恺高新区志愿服务联合会组

建入户宣传志愿服务大队和各街道入户宣传志愿服务队，各级入户宣传志愿服务队伍必须在惠州志愿服务网“全国志愿服务信息系统”注册，并指定专人专责对志愿者进行培训管理、工作编排、项目发布、时长记录等；每队注册志愿者（含新登记或归口管理）不少于 300 名，主要职责是发放本辖区“文明创建我先行”倡议书和市民文明手册等到各家各户，并倡议劝导居民文明创建我先行，要从遵纪守法做起，抵制乱搭滥建、占道经营；要从个人文明行为做起，不随手乱抛垃圾、不打赤膊上街、不在街头打麻将、不在人行道上晾衣服；要从文明交通做起，不搭乘“摩的”、不闯红灯、遵守交通规则，同时向居民宣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宣讲本辖区获得“中国好人”、“广东好人”、“惠州好人”等荣誉的道德模范事迹，促使广大居民住户人人参与到文明创建中来，弘扬正气，树立新风，从我做起，从现在做起，以实际行动呵护身处的美好家园，展示惠民之州的良好形象。

二、请各区按照就近就便、分片包干的原则，进入各商住小区、单位、商铺等逐户上门宣传迎复查工作，确保不漏一户、不落一家，见面率达 100%。一方面为每家每户送上宣传手册、挂图、防滑垫等精神文明宣传资料，耐心地为居民讲解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、文明礼仪、培育良好家风、法治教育等内容，使文明创建知识家喻户晓，争取广大居民积极参与各项环境改造与移风易俗的实践，另一方面着重询问广大居民群众对周边公共环境、公共设施的满意程度；对他人的公共文明行为状况的评价；对参加“学雷锋”等一些公益活动情况的参与度；以及

对文明城市建设活动的支持度等，使居民知晓创建，关心创建，支持创建，融入创建，引导居民监督不文明行为，形成健康、科学、文明的行为和生活方式，争当文明市民，有效营造人人皆知、广泛参与的良好社区氛围。

三、请各区志愿服务联合会从5月30日开始，每周二汇总上周本辖区各街道进家入户宣传情况，并以电子表格上报至市志愿服务联合会，市文明办将对各区迎复查入户宣传工作进行专项督查，以有效增强居民“文明城市大家创，创好城市为大家”的主人翁意识，提升群众对文明城市创建的知晓度和参与度。

四、请各区将本辖区内城市社区的数量、区及镇街分管迎复查入户宣传工作的领导及其联系方式、具体工作联络人及相关志愿服务队负责人、联络人及其联系方式等资料（见附件）于5月10日（星期三）下午三点前报送至惠州市志愿服务联合会（联系人：欧阳志峰，联系电话：7779119；传真：7779119；电子版发送：hzyfww@163.com）。

五、惠东县、博罗县、龙门县结合本地实际，适时参照开展相应文明创建入户宣传工作。

附件：《惠州市迎复查入户宣传工作统计汇总表》



